

议所载《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中的民族自决权利，对于切实保障和尊重人权的重要性，

喜见在殖民地、外国或外来占领下的各国人民逐步行使自决权利，建立主权国家，获得独立，

深为关切外国军事干预和占领的行动或威胁的持续，正威胁压制或已经压制了越来越多的主权国家人民和民族的自决权利，

表示严重关切由于这种行动的持续存在，千百万人民已被驱出或正被驱出家园，成为难民和流离失所的人，强调必须紧急采取协调一致的国际行动以缓解他们的困境，

回顾人权委员会第三十六届、¹⁷⁴三十七届、¹⁷⁵三十八届、¹⁷⁶三十九届¹⁷⁷四十届、¹⁷⁸四十一届、¹⁷⁹四十二届、¹⁸⁰四十三届、¹⁸¹四十四届、¹⁸²四十五届、¹⁸³和四十六届³会议所通过的关于外国军事干预、侵略和占领导致民族自决权利及其他人权受到侵犯的各项有关决议，

重申其 1980 年 11 月 14 日第 35/35B 号、1981 年 10 月 28 日第 36/10 号、1982 年 12 月 3 日第 37/42 号、1983 年 11 月 22 日第 38/16 号、1984 年 11 月 23 日第 39/18 号、1985 年 11 月 29 日第 40/24 号、1986 年 12 月 4 日第 41/100 号、1987 年 12 月 7 日第 42/94

¹⁷⁴见《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正式记录，1980 年，补编第 3 号》和更正(E/1980/13 和 Corr. 1)，第二十六章，A 节。

¹⁷⁵《同上，1981 年，补编第 5 号》和更正(E/1981/25 和 Corr. 1)，第二十八章，A 节。

¹⁷⁶《同上，1982 年，补编第 2 号》和更正(E/1982/12 和 Corr. 1)，第二十六章，A 节。

¹⁷⁷《同上，1983 年，补编第 3 号》和更正(E/1983/13 和 Corr. 1)，第二十七章，A 节。

¹⁷⁸《同上，1984 年，补编第 4 号》和更正(E/1984/14 和 Corr. 1)，第二章，A 节。

¹⁷⁹《同上，1985 年，补编第 2 号》(E/1985/22)，第二章，A 节。

¹⁸⁰《同上，1986 年，补编第 2 号》(E/1986/22)，第二章，A 节。

¹⁸¹《同上，1987 年，补编第 5 号》和更正(E/1987/18 和 Corr. 1 和 2)，第二章，A 节。

¹⁸²《同上，1988 年，补编第 2 号》和更正(E/1988/12 和 Corr. 1)，第二章，A 节。

¹⁸³《同上，1989 年，补编第 2 号》(E/1989/20)，第二章，A 节。

号、1988 年 12 月 8 日第 43/105 号决议和 1989 年 12 月 8 日第 44/80 号决议，

注意到秘书长的报告，¹⁸⁴

1. **重申**普遍实现所有民族、包括在殖民、外国和外来统治下的民族的自决权利，是切实保障和尊重人权以及维护和促进这种权利的一个基本条件；

2. **宣布坚决反对**外国军事干预、侵略和占领的行动，因为这些行动在世界某些地区导致了民族自决权利及其他人权受到压制；

3. **敦促**应对这些行动负责的国家立即停止它们对外国和外国领土的军事干预和占领，停止一切压迫、歧视、剥削和虐待行动，尤其要停止据报为执行对付有关人民的这些行动所采取的残酷不人道的方法；

4. **痛惜**由于上述行动而致被驱出家园的千百万难民和流离失所的人的困境，重申他们有权利安全和不失体面地自愿回返家园；

5. **要求**人权委员会对外国军事干预、侵略或占领导致人权、特别是自决权受到侵犯的问题继续给予特别注意；

6. **请**秘书长在题为“普遍实现民族自决权利和迅速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对于切实保障和尊重人权的重要性”的项目下，就这个问题向大会第四十六届会议提出报告。

1990 年 12 月 14 日

第 68 次全体会议

45/132. 利用雇佣军作为手段侵犯人权并阻止人民行使自决权利

大会，

回顾《联合国宪章》所揭示的关于严格遵守各国主权平等、政治独立、领土完整和人民自决等原则以及完全尊重在国际关系中不使用或不威胁使用武力原则的各项宗旨和原则，这些宗旨和原则也为《关于各国

¹⁸⁴A/45/500。

依联合国宪章建立友好关系和 合作的国际法原则宣言》¹⁸⁵所阐述,

重申各国人民及其解放运动为其独立、领土完整、国家统一以及摆脱殖民统治、种族隔离、外国干预和占领所进行的斗争的合法性,并重申他们的合法斗争绝不能被视为或被等同于雇佣军活动,

认识到利用雇佣军是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

深为关切雇佣军活动对所有国家、特别是非洲国家及其他发展中国家造成的威胁,

震惊于雇佣军与毒贩勾结所进行的新兴国际犯罪活动的涌现,

认识到雇佣军活动违反了诸如不干涉各国内政、领土完整和独立等国际法的基本原则,并阻碍各国人民对殖民主义、种族主义和种族隔离及一切形式的外国统治进行斗争的自决进程,

回顾其各项有关决议以及安全理事会、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和非洲统一组织的那些有关决议,其中除其他外,谴责任何国家以推翻联合国会员国政府为目的,特别是针对发展中国家或打击民族解放运动,允许或容忍招募、资助、训练、集结、转运和利用雇佣军,

深为关切由于雇佣军的侵略,对南部非洲国家造成的生命损失、财产重大损坏和对经济的短期和长期破坏性影响,

深信各国之间必须发展国际合作以阻止、检控和惩处这种罪行,

欣悉通过了《反对招募、使用、资助和训练雇佣军国际公约》,¹⁸⁶

1. **赞赏地注意到**人权委员会特别报告员的报告;¹⁸⁷

2. **谴责**招募、资助、训练、集结、转运和利用雇佣军以及一切其他形式对雇佣军的支持,其目的是颠覆

和推翻非洲国家和其他发展中国家政府并打击为行使其自决权利而进行斗争的各国人民的民族解放运动;

3. **确认**利用雇佣军以及招募、资助和训练雇佣军是所有国家严重关切的罪行,这种行为违反《联合国宪章》所揭示的宗旨和原则;

4. **强烈谴责**南非种族主义政权利用武装雇佣军集团对付各民族解放运动和颠覆南部非洲各国政府;

5. **谴责任何**国家持续招募、或允许或容忍招募雇佣军并为其提供设施以对其他国家发动武装侵略;

6. **敦促**所有国家采取必要步骤并行使最高警惕防止雇佣军活动所造成的威胁,并通过行政和立法措施,确保这些国家领土及在它们控制下的其他领土以及它们的国民不被用来进行招募、集结、资助、训练和转运雇佣军或规划这类活动,以图颠覆或推翻任何国家政府和打击为反对种族主义、种族隔离、殖民统治和外国干预或占领进行斗争的民族解放运动;

7. **促请**所有国家向由于利用雇佣军以及由于殖民或外来统治或外国占领所造成情况的受害者提供人道主义援助;

8. **认为**利用人道主义及其他援助的渠道来资助、训练和武装雇佣军是不能容许的;

9. **敦促**所有国家早日采取行动签署、加入或批准《反对招募、使用、资助和训练雇佣军国际公约》,以期该公约尽快生效;

10. **请**秘书长就利用雇佣军问题向大会第四十六届会议提出报告。

1990年12月14日

第68次全体会议

45/133. 国际家庭年

大会,

本着联合国各国人民决心促成大自由中的社会进步和较善的民主,以便创造各国间和平与友好关系所需的稳定和幸福的条件,

还本着《世界人权宣言》⁵《经济、社会、文化权

¹⁸⁵ 第2625(XXV)号决议,附件。

¹⁸⁶ 第44/34号决议,附件。

¹⁸⁷ A/45/488,附件。